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國內郵簡

平	信
限	時
掛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 股東 台啓

證券代號：6525 (794)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出席證號碼：

出席證號碼：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委託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委託出席。

**794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105年5月31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即請查照。

此致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794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股東常會**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B1(正隆廣場辦公大樓國際會議中心)  
時間：中華民國105年5月3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股東須知**

- 參加股東會者，請憑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簽名或蓋章)或出席簽到卡出席股東會。
- 股東如欲委託受託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代理出席時，請憑委託書簽名或蓋章於**105年4月30日至105年5月25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上午9時至下午4時**至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或B2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105-1

**794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股東戶名	戶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印 鑑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變更或更正欄	電話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其他事項	

**794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105年現金股利匯款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 貴股東之匯款銀行如為“元大銀行”者，免扣匯款手續費10元 **			
郵局(700)	局號(7位)	帳號(7位)	原留印鑑

- 一、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請填寫本人之存款帳號及蓋妥原留印鑑於**民國105年5月31日前**寄回。
- 二、採匯款方式者，限本人帳號，且於發放日扣除匯款手續費10元。
- 三、不採匯款方式者，本公司依貴股東原留通訊地址於發放日扣除處理費後，以掛號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之支票。
- 四、本年度現金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另行訂定配息基準日。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卡填寫注意事項】**

1. 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服務代理部。
2. 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貴股東權益。
3. 未附身分證影印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D122-Z794-6103

正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05年5月31日 證券代號：6525 (794)

地址：  
寄件人姓名：  
電話：

請貼  
郵票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794

收

794

###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104年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承認104年盈餘分配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 修訂「公司章程」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戶號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住址	住址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5-1

###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本公司訂於民國105年5月3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B1(正隆廣場辦公大樓國際會議中心),召開105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04年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報告案。2. 104年合併營業報告案。3. 審計委員會審查104年決算報告案。(二)承認事項:1. 承認104年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案。2. 承認104年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2.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3. 修訂「公司章程」案。(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3.3元,計新台幣351,947,412元,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
  - 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4月2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5年4月30日至105年5月28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請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此致  
貴股東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本次股東常會受託代理人。
- 委託書格式如上。